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北區

承辦人：林立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dc53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530789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酷AI學習系統推動學校甄選及獎勵計畫1份
(43888310_1153078958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115 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『酷AI 學習系統』重點推動學校甄選及獎勵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派員參加說明會並踴躍申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本市教師科技輔助教學能力，本局委請本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承辦旨揭推動計畫，以提升本市教師運用「酷AI學習系統」設計數位教材與課程之專業能力，並充實平臺自主學習資源，落實本市智慧教學成效。

二、本計畫說明會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日期：115年8月28日（星期五）。
- (二)時間：上午10時及下午2時，各辦理1場。
- (三)地點：本市蓬萊國小5樓演藝廳（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35號）。

三、本計畫申請資訊說明如下：

百齡高中 1150716



WDAA1156008681

- (一)計畫期程：自補助核定日起至116年6月30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(二)實施對象：臺北市所屬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（不含國立學校及市立幼兒園）。
- (三)申請書繳交：115年9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將「計畫申請書（含經費表）」核章PDF掃描檔，公文函送本市蓬萊國小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，並同步上傳申請表單（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bEASZzVrRJXZVWp8A>）。
- (四)經費編列原則：本案為跨年度計畫，為利學校推動酷AI學習系統，請各校依據申請組別及推動需求（補助基準詳如計畫），分別編列115年及116年度的經費，補助經費將採分年撥付，預計補助40校，概述如下：
- 1、一般組（首次申請學校）：最高補助新臺幣7萬元（含資本門5萬元、經常門2萬元）。
 - 2、進階組（續辦學校）：最高補助12萬元（含資本門9萬元、經常門3萬元）。

四、另本計畫針對本市高中（職）、國中教師、國小班級級任或國小科任教師，規劃6項個人獎勵檢核指標，教師無須另行提出申請，計畫期間達成任 3 項（含）指標者，核予嘉獎1次；達成任5項（含）以上指標者，核予嘉獎 2 次，每人至多以嘉獎2次為限，請各校鼓勵所屬教師積極參與，以提升推動成效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副本：臺北市大同區蓬萊國民小學（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